

華學誠 主編

學古語文獻

第五輯

同形字舉例（孫玉文）

西北屯戍簡牘中的幾組同義詞（魏德勝）

上古漢語詞彙引申分化的形變機制（胡海寶）

《說文解字注》“錯見”義例考（喜島千晴）

關於輯錄古代散存方言材料的幾點思考（王耀東）

日本中古漢文文獻與近代漢語詞彙研究（姚堯）

《孫詒讓文字學之研究》序（李圃）

關於《尚書正義定本》的若干問題（濟寬）



中華書局

主編 華學誠

學語文獻

第五輯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文獻語言學.第五輯/華學誠主編. —北京:中華書局,2018.3
ISBN 978-7-101-13066-9

I.文… II.華… III.文獻學-語言學 IV.①G256②H0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8)第 021442 號

-
- | | |
|------|---|
| 書名 | 文獻語言學(第五輯) |
| 主編 | 華學誠 |
| 出版發行 | 中華書局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
| 印刷 |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 |
| 版次 | 2018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18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規格 | 開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張 14 ³ / ₄ 插頁 2 字數 300 千字 |
| 印數 | 1-1200 冊 |
| 國際書號 | ISBN 978-7-101-13066-9 |
| 定價 | 68.00 元 |
-

《文獻語言學》編輯委員會

主 編 華學誠

副 主 編 張 猛

編 委 (按姓氏音序)

華學誠 梁慧婧 劉 利 羅衛東 秦淑華
石定果 魏德勝 魏兆惠 徐朝東 張 猛
張希峰

立足事實 分析語文現象
 依據文獻 研究漢語歷史
 貫通古今 探索變遷規律
 融會中外 構建學科理論
 凝聚隊伍 成就學術流派

趙振鐸敬署



二〇一七年七月

時年八十有九

立足事實分析語文現象，
 依據文獻研究漢語歷史，
 貫通古今探索變遷規律，
 融會中外構建學科理論，
 凝聚隊伍成就學術流派。

——四川大學趙振鐸教授題

目 錄

同形字舉例	孫玉文	1
西北屯戍簡牘中的幾組同義詞	魏德勝	29
上古漢語詞彙引申分化的形變機制	胡海寶	43
論“灤”與“鬻”	馬藝萌 邵則遂	60
《說文解字注》“錯見”義例考	喜島千晴	70
《漢語大字典》(第二版)地名字條辨正八則	張 雨	80
略談《辭源》第三版修訂取得的進展與尚存的不足	劉 嬌	87
關於輯錄古代散存方言材料的幾點思考	王耀東	138
日本中古漢文文獻與近代漢語詞彙研究	姚 堯	152
從語言風格角度試證《方言》作者	王雪波	176
論沈兼士語言文字學研究的學術地位	趙芳媛	187
《孫詒讓文字學之研究》序	李 圃	206
關於《尚書正義定本》的若干問題	濟 寬	209
古籍點校法的力作 ——讀《〈周禮正義〉點校考訂》	李建國	219
稿 約		225
稿 例		226

同形字舉例^①

孫玉文

(北京大學中文系、北京大學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北京,100871)

提 要:同形字,指一個字形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音義配合,這些音義配合之間沒有發展關係,但在造字時殊途同歸或用字時字形發生變化,導致字形偶同。跟訓讀字一樣,同形字研究也是漢語形音義關係研究的重要內容。本文先提出區分同形字、訓讀字、假借字的原則和具體辦法,然後從形音義關係的角度,依次討論了“呆、中、冊、柵、串、喝、姥、喏、椅、抓”十個字形反映的同形字問題。同形字在漢字史上極多,很值得研究。將同形字揭示出來,不僅對研究漢字史有重要價值,而且對研究漢語史其他學科也有重要價值,大型古漢語辭書的編纂和修訂都須要研究同形字。

關鍵詞:漢語;同形字;音義關係;舉例

同形字,指一個字形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音義配合,這些音義配合之間沒有發展關係,但在造字或用字時字形發生變化,導致字形偶同,例如“椅”念平聲,作樹名講;讀上聲,作椅子講。這是兩個音義配合關係,其間沒有發展關係。讀平聲的“椅”是為樹名的“椅”造的字,字形從木;讀上聲的“椅”是為椅子的“椅”造的字,是倚靠的“倚”的滋生詞,因為椅子是木製的,所以也從木。

同形字和假借字、訓讀字都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音義配合,但是它們的差別很明顯。假借字和訓讀字有較多共性。假借字是借一個字的字形和字音,不借這個字的字義,因此它的字義跟它的本義和引申義沒有源流關係,例如“蚤”本義是跳蚤,假借為早晨的“早”;作早晨講的“蚤”跟跳蚤的“蚤”音同、形同,但是“蚤”作早晨講跟“蚤”的造字結構

① 本文曾在2016年11月1日北京語言大學召開的第二屆文獻語言學國際學術論壇報告,蒙楊琳等先生提出寶貴修改意見;又曾在2016年12月23日北京大學中文系“每月文會·青年學者論壇”第二期作了專題報告,蒙邵永海、杜曉勤、胡敕瑞、王韞佳、林嵩等老師以及參加論壇的部分學生如金琪然等提出寶貴的修改意見,謹致謝意。

沒有關係，跳蚤義和早晨義之間沒有引申關係。

爲便於稱說，我們將作跳蚤講的“蚤”叫做本用字，作早晨講的“蚤”叫做假借字，本用字和假借字用的是同一個字，它們的讀音必須相同或相近；“蚤”的早晨義叫做假借義，“早”叫做本字；假借義不一定有本字。其餘類推。在語言上，假借字並沒有增添新的詞義，因爲“早”這個詞在語言中早已存在；本用字跟假借字是同音詞和近音詞的關係。要證明某字的不同音義搭配是否爲假借義和本用字字義（本義、引申義）的關係，得從音義關係入手：語音上，假借義跟本用字字義所結合的語音必須相同、相近；語義上，假借義跟本用字字義必須沒有任何引申關係。

訓讀字是借一個字的字形和字義，不借這個字的字音，所以訓讀字的字音跟這個字的字音沒有任何相通關係，例如“俛”訓讀爲“俯”，這兩個字本來是同義詞，後來在語言上，“俯”占了上風，“俛”消失了，於是“俛”被訓讀爲“俯”，也就讀作“俯”，“俛”就有了“俯”的讀音。

我們可以將讀同“免”的“俛”叫做本讀字，讀同“俯”的“俛”叫做訓讀字。其餘類推。在語言上，本讀字和訓讀字本是同義詞、近義詞的關係；本讀字訓讀爲另外一字，常常反映出語言中本讀字所記錄的詞的消失。這也是訓讀字和假借字不同的地方。要證明某字的不同音義搭配是否爲訓讀字，也要從音義關係入手。語音上，本讀字跟訓讀字讀音必須相差甚遠，沒有相通關係；如果有相通關係，則不可能是訓讀字，而是音變構詞或多音詞。語義上，本讀字跟訓讀字必須同義和近義；如果詞義無關，就不可能構成訓讀字。

在實際操作中，同形字和假借字、訓讀字有時很難區別，但是典型用例之間的界限是清楚的。理論上，同形字跟假借字、訓讀字都不相同。假借字常常能找出本字，訓讀字常常能找出訓讀爲某字；同形字既非借音，也非借義，而是在造字和用字時兩字偶同。也就是說，同形字的甲字和乙字是同一個字形。人們在造某一個字時，並沒有考慮在造這一個字之前，已經有一個跟它字形相同的另一字。當然，何謂偶同，這須要作出論證。

從音義關係的角度看，如果同一個字形，甲乙兩讀字音和字義都相同、相近，那一般就不是同形字，因此這種情況的字一般可以排除在外。在此情況下，只有我們證明了甲乙兩讀來源不同，纔可以說兩讀屬同形字的關係。但這是個別現象。因此同形字的甲讀法和乙讀法有以下三種關係，這三種關係對於區分同形字、假借字、訓讀字的難易程度不一樣。下面作一些原則性的討論：

一是字音和字義都相差甚遠，沒有任何相通關係，但甲乙兩種讀法在字形上都能得到解釋，例如“体”既是“笨”的異體，又是“體”的簡化字，“笨”和“体”無論是字音還是字義，相差甚遠。這種情況下，它跟假借字和訓讀字很容易區分。

二是字音相差甚遠，沒有任何相通關係，但字義是相同或相通的，同時甲乙兩種讀法

在字形上也都能得到解釋，例如下文要討論的“姥”，它的兩讀字音相差甚遠，但讀莫補切時有老婦義，讀同“老”時字義是外祖母，外祖母屬於老婦，字義是相通的。由於字音相差甚遠，字義屬相通關係，不是同義詞的關係，所以跟假借字較易區分。又由於字義只是相通關係，不屬於同義詞，也沒有訓讀為某字，例如讀莫補切的老婦義並沒有訓讀為讀同“老”的“姥”，因此跟訓讀字也能區分開。

遇到同義詞關係時，處理起來比較棘手，必然跟訓讀字存在劃界問題。從這個意義上說，同形字跟訓讀字有時不易區分。但是漢字中，同形字大量產生，訓讀字較少，而且訓讀字常常可以找到它訓讀為某字，同形字的兩個音讀都能從字形上得到解釋，因此將這些音遠義同且字形上都可以得到解釋的字處理為同形字似乎更符合一般情況。有時候，我們可以通過追溯語源的方式確定同一個字形有不同來歷，這也能幫助我們確定其甲乙兩讀是同形字的關係，例如下文將要討論的“冊”，它的楚革切和所晏切屬於同形字的關係。這裏，楚革切的“冊”沒有訓讀為所晏切，所晏切的“冊”也沒有訓讀為楚革切。有時候，我們不僅可以追溯語源，而且還可以通過古今字來幫助確定它們屬於同形字。兩種“冊”都能從字形上得到解釋。相反“俛”讀作“俯”，在字形上無法解釋它為什麼從“免”，因此是訓讀。因此，我們傾向於將這種讀音遠而具有同義關係的甲乙兩讀處理為同形字。

三是字音很近，但字義相差甚遠，甲乙兩種讀法在字形上也都能得到解釋。這裏存在着跟假借字劃界的問題。有時候，我們可以結合追溯語源、古今用字變遷的方式確定其為同形字，例如上文所舉的兩個“椅”，字音近，但字義遠。“椅”字，它作椅子講原來寫作“倚”，“倚”是“椅”的古字，“椅”是今字，這個“椅”跟上古早已出現的“椅”，我們處理為同形字。如果在使用的過程中，早期的一個讀法不太常見，我們大概可以說後起的一個讀法不是原來讀法的假借，例如“喂”在《玉篇》中有畏懼的意思，此用法在古書上很難找到書證，是僻字；大約宋元以後，這個字形又有喂飯的用法，很難說喂飯的“喂”是畏懼的“喂”的假借。如果早期的一個讀法一直很常見，那麼處理起來就很麻煩：後起的讀法是早期讀法的假借，還是同形字的關係？這是須要仔細分辨的。原則上，假借字重在有意借用，同形字重在字形偶同；但是要區分二者不是容易的事，須要具體情況具體分析，有時候有一定的主觀性，例如喝斥的“喝”和喝水的“喝”，考慮到喝水的“喝”從口，我們傾向於處理為同形字。

從商代甲骨文算起，同形字在漢字史上極多，很值得研究。將同形字揭示出來，不僅對研究漢字史有重要價值，而且對研究漢語史有重要價值，大型古漢語辭書的編纂和修訂都須要研究同形字。裘錫圭《文字學概要》、李崇興《說“同形字”》等都作了很好的研究，但學術界關注得很不夠，嚴重影響到字的同一性和詞的同一性的正確認定，還有繼續

探討的必要。我們可以將同形字作為一個專題，研究其本質屬性，與假借字和訓讀字的關係，它的成因、類別，跟漢字系統的關係，發掘研究同形字的理論和實踐價值，等等。這些研究都須要建立在大量搜集、整理材料的基礎之上。下面依次討論“呆、中、冊、柵、串、喝、姥、喏、椅、抓”的同形字問題。

一、呆

《廣韻》有一個“𡇗”，五來切：“𡇗癡，象犬小時未有分別。”又有“𡇗”，丁來切：“𡇗割，失志兒。”《集韻》魚開切：“𡇗，癡也。一曰：𡇗𡇗，失志兒。”當來切：“𡇗𡇗，惘恍也。”可見“𡇗”和“𡇗”本是兩個詞，所以有雙音詞“𡇗𡇗”。還有三音詞“呆𡇗𡇗”，指發愣失神的樣子，《白雪遺音·馬頭調·單刀赴會》：“子敬呆𡇗𡇗，嚇的那埋伏人馬閉了氣，個個魂飛。”這裏“𡇗”讀ái。今天“𡇗”讀dāi，是訓讀。

(一)

“呆”字很早就出現了。《說文》人部：“保，養也……呆，古文。”可見“呆”是“保”的古文。《集韻》補抱切：“保呆，《說文》：養也。一曰：任也，守也，亦姓……隸作保、呆。”今所傳古書，“呆”作“保”的古文未見用例，一般寫作“保”。

“呆”字是個象形字，象背負小孩的形狀。中間所畫是小孩的形狀，旁邊的兩點可能象襁褓之形。隸變以後寫作“呆”，這就跟後來呆板的“呆”同形了。這個用法跟後面的幾個“呆”音義都相差甚遠，說它跟後面的“呆”是同形字，應該不會有什麼問題。

(二)

“呆”還是“某”字的異體字，可能是“某”的省變，或“𣎵”的省文。《說文》段注“𣎵”：“从口者，甘之省也。”“某”和“梅”是同源詞，《說文》木部：“某，酸果也。从木从甘。闕。𣎵，古文某从口。”大徐本注音：“莫厚切。”段注“闕”：“此闕謂義訓酸而形从甘，不得其解也。玉裁謂：甘者，酸之母也。凡食甘多易作酸味，水土合而生木之驗也。”所謂酸果，就是梅，所以《集韻》灰韻謨杯切：“梅𣎵某𣎵，果名。《說文》：𣎵也，可食。亦姓。或作𣎵、某、𣎵。”

後來也寫作“呆”。《本草綱目》卷二十九果部：“梅，古文作呆，象子在木上之形。梅乃杏類，故反杏為呆。書家訛為甘木。後作梅，從每諧聲也。”《正字通》木部：“呆，同𣎵，省。古文某作𣎵。某即古梅字。今俗以呆為癡𡇗字。”它跟前面的“保”的異體字，以及後面的幾個“呆”音義都相差甚遠，說它跟後面的幾個“呆”是同形字，應該不會有什麼問題。

(三)

《中原音韻》中，“呆”字收入車遮部，跟“爺”同空。楊耐思、藍立冀詳細收集了元曲

中“呆”字押車遮部的很多例子；文中作注：“這類例子，在元明間人雜劇著作中也可以見到一些。”白仁甫《牆頭馬上》第三折是押車遮部，有：“愁萬縷悶千疊，心似醉意如呆。”無名氏《合同文字》第四折：“好著我半晌似呆癡。”高文秀《黑旋風》第三折：“哥哥你便開門，呆廝可便與哥哥支揖。”楊景賢《劉行首》第三折押車遮部，其中：“休笑我粧鈍粧呆。”無名氏《百花亭》第一折押車遮部，其中：“他把我先勾拽，引的人似癡呆。”臧晉叔《音釋》均曰：“呆，音爺。”

這個“呆”字爲什麼音“爺”，來源是什麼，頗難考定，可以留待以後再考察。這裏不妨提出一個設想：它是“𦣻”（也寫作“駮”）的滋生詞，可能有的方言讀作二等字，或者一、二等相混，主元音讀成前低元音，從而增生了一個-i-，導致主元音高化，韻尾失落；至於其聲母，早已失去了疑母，讀成了零聲母。元曲中“俅”讀“郎爹切”（見臧晉叔《音釋》），可能也是這樣形成的，《中原音韻》也歸入車遮部。

由於讀同“爺”的“呆”時間上早於“𦣻”的異體字“呆”，因此這個“呆”也當是爲讀同“爺”的這個詞新造的一個字，爲會意字，從口、木，會口木訥而無言的意思，人癡呆則言語遲鈍。造字的結果，跟“保”和“慥”的異體字“呆”爲同形字，讀“爺”的“呆”跟這兩個字音義相差甚遠。

（四）

“呆”還有ái一讀。此字《廣韻》作“𦣻”，五來切：“𦣻，𦣻癡。象犬小時未有分別。”“𦣻”作癡呆講，跟讀同“爺”的“呆”相比，這應該是“呆”記錄的另一個詞。

作癡呆講的“𦣻”，是“駮”的滋生詞。“駮”字上古已出現，《說文》馬部：“駮，馬行𠂔𠂔也。从馬，𠂔聲。”指馬行雄壯貌，也指疾走貌。這兩個詞義《廣韻》讀牀史切，可能跟癡呆義無關。《文選·張衡〈西京賦〉》：“衆鳥翩翩，群獸駮駮。”李善注：“薛君《韓詩章句》曰：‘趨曰駮，行曰駮。’”段玉裁注《說文》“駮”字：“《方言》曰：‘癡，駮也。’乃讀五駮切，俗語借用之字耳。”“駮”爲什麼有癡呆義？它可能也是“癡、駮、伯、慥”的另一個同源詞，因爲“駮”從𠂔聲，“𠂔”又從目（以）聲，這跟“駮、伯”最終從目（以）聲是一致的，但得承認“駮”很早就讀疑母。“駮”另有一讀是五駮切，意思是癡呆，此讀當爲“𦣻”的原始詞。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引《倉頡篇》：“駮，無知之兒也。”《廣雅·釋詁三》：“駮，癡也。”《漢書·息夫躬傳》：“外有直項之名，內實駮不曉政事。”顏師古注：“駮，愚也。”《中原音韻》皆來部平聲陽有“駮”，跟“皚”同空，“駮”不讀上聲，而讀陽平，這顯然是分化爲“𦣻”了。楊耐思、藍立英以爲是假借，恐未安。碰到這種情況，因爲“駮”的兩讀屬於兩個詞，所以在辭書中應分成兩個音項纔合適。

“𦣻”作癡呆講，今讀ái，此詞至晚唐宋時已產生。《廣韻》五來切、《集韻》魚開切都有反映。《朱子語類》卷三十九：“或問：‘子路死於孔悝之難，死得是否？’曰：‘非是，自是死

得獸。’”宋張鎰《莊器之賢良作〈吾亦愛吾廬〉六詩見寄，因次韻》：“更有一般獸，望南看北斗。”這是指呆子。《正字通》犬部：“獸，吾開切，艾平聲，癡獸也。”可見沒有讀作dāi。也寫作原始詞的用字“駮”，楊耐思、藍立萸注意到，“在元曲裏，‘駮’叶入皆來韻平聲的例子也可以見到”，文中有馬致遠《黃梁夢》第二折：“問甚你夫妻好共歹，覷孩兒瘦更駮，便怎生教殍可可血泊裏倘着屍骸？”鄭廷玉《冤家債主》第一折：“一會家上心來，怎生出這癡駮？氣的我手腳酸麻，東倒西歪。”臧晉叔《音釋》均云：“駮，音諧。”但“駮”也注成魚開切，無名氏《陳州糶米》第四折：“難道你王粉頭直恁駮，偏不知包待制多謀策？”臧晉叔《音釋》：“駮，魚開切。”這裏“音諧”和“魚開切”可能同音，臧晉叔的注音可能折射了他的方音。臧晉叔（1550~1620）是明萬曆時浙江長興人，他的注音有吳地方音的痕迹。古人表達愚笨的人、傻子的概念，也可以說“獸子”，不是今天的“呆（dāi）子”，例如宋張仲文《白獺髓》：“石湖范參政，初官參州，在客位，其同參者聞爲吳郡人，即云獸子，石湖先生聞之在懷。”這是宋代作品，“獸子”的“獸”肯定讀五來切，不讀丁來切。

“呆”字記錄“獸”的癡呆義，晚於“獸”字。明時已出現，元時可能出現，但晚於讀“爺”的“呆”。《正字通》木部：“呆……今俗以呆爲癡獸字。”元張國寶《合汗衫》第三折：“哎，我好呆，也合該，十分寧奈。”第三折是押皆來部，因此“呆”是皆來部的字。武漢臣《老生兒》第三折：“好事從天降，呆漢回頭望。”臧晉叔《音釋》均云：“呆，音諧。”楊耐思、藍立萸指出：“叶入皆來的‘呆’，元刊雜劇未見，只有明人本子《合汗衫》一例。也許在周德清時期，雜劇中本無其例，後爲明人增改；或是元人已有此種用例，而屬罕見，周氏著錄，只取一般，不取個別，所以不錄叶入皆來的‘呆’。”

如果“呆”讀魚開切晚於讀同“爺”的“呆”，則可能是讀同“爺”的“呆”的訓讀字。它們詞義相同，語音有隔閡，原來用字也不同。能否處理爲同形字？有困難，因爲讀同“爺”的“呆”在那時是很常用的，說讀魚開切的“呆”造字時跟讀“爺”的“呆”字形偶同，恐怕難以令人信服。

“獸”後來還訓讀爲“憺”，《醒世通言·汪大尹火燒寶蓮寺》：“不知這佳人姓名居止，我卻在此癡想，可不是個呆子。”這是明代作品，呆子的“呆”可能應該讀作dāi。用“獸”來記錄“憺”，最晚明代已出現，元范子安《竹葉舟》第一折：“你這先生自揣做的好，寫的好便寫，不然你莫寫，省得人笑你杭州阿獸。”臧晉叔《音釋》：“獸，帶平聲。”這說明，至晚明代，“獸”字已用來訓讀“憺”字，這樣，“獸”字就有了“憺”字的讀音，臧晉叔的注音是個好證據。

（五）

“呆（憺）”作發愣和癡呆講，今天讀作dāi。其中，發愣義當爲本義，《廣韻》丁來切的“憺，失志兒”，應理解爲失去神智；《集韻》的“憺獸，憺也”，應理解爲精神恍惚，都跟

發愣的意思差不多。《漢語大詞典》(第一版)“呆”字的第二個義項“發愣”下舉了四個例子:金董解元《西廂記諸宮調》卷一:“道着保也不保,焦也不焦,眼眯眯地佯呆着。”《古今小說·陳御史巧勘金釵鈿》:“阿秀聽罷,呆了半晌。”《紅樓夢》第三十二回:“寶玉望著只管發起呆來。”徐遲《財神和觀音》:“這樣一來,格萊泰倒了呆了一呆。”這其實是將兩個不同的“呆”攪混在一起。第一個“呆”用同另外一個詞“𡇗”,或《中原音韻》中讀同“爺”的那個詞,不是今天癡呆的“呆(𡇗)”。在金代,“呆”字還沒有記錄癡呆的“𡇗”,它當時記錄的是“𡇗”字,或讀同“爺”的那個字。我們利用工具書研究古代漢語,不能僅僅依靠查閱工具書,還得親自動手搜集音義材料。

引申為癡呆,《漢語大詞典》舉了三個例子:元宮大用《范張雞黍》第二折:“我待學逾垣的段幹木,非為慙;垂釣的嚴子陵,不是呆。”鮮于樞《仙呂·八聲甘州》套曲:“從人笑我愚與癡,瀟湘影裏且粧呆。”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記·一月一號》:“(我)今天纔知道自己是還顯得又呆,又傻氣。”也是將兩個不同的“呆”攪混在一起。丁玲作品中的“呆”就是今天的“呆”,但前面兩個例子都出自元人的作品,不可能是今天的“呆”,而是另外一個詞“𡇗”,或讀同“爺”的那個詞。其中《范張雞黍》押的是車遮部,臧晉叔《音釋》:“呆,音爺。”因此這一例跟丁玲文中的“呆”是兩個詞。《漢語大字典》處理“呆”字,在音義配合方面也犯了張冠李戴的毛病,它的“癡,傻”的古書用例,除了《范張雞黍》的這一例,還有《水滸全傳》第三十九回“驚得呆了半晌”,《紅樓夢》第四回“這薛公子的混名,人稱他‘呆霸王’”。大約明代以後癡呆的“𡇗”可以寫作“呆”,所以《水滸全傳》和《紅樓夢》的“呆”是一個詞,但這須要證明。用“呆”字記錄“𡇗”,是很晚的事,現在我們可以找到清代的例子,美國人英格爾(J.A. Ingel)編錄的*Hankow Syllabary*(《漢音集字》1899年),記錄了19~20世紀之交的武漢話,tai[tai]音上平(陰平)下列有“呆(癡)𡇗(同呆)𡇗”三字。這是清代的證據。上面所舉《范張雞黍》的“呆”是另一個詞,不可能讀同dāi,《漢語大字典》混在一起了。

這個“呆”在《廣韻》《集韻》中寫作“𡇗”,可能是中古出現的一個詞兒。明郎瑛《七修類稿·辨證類·𡇗子秋風》:“蘇杭呼癡人為𡇗子。累見人又或書𡇗、駘二字,雖知書如杭徐伯齡,亦以𡇗字為是。予考《玉篇》衆書,無𡇗、𡇗二字。獨駘字,《說文》云:‘馬行伋伋。’而《韻會》云:‘病也,癡也。’凡癡駘字皆作駘,獨《海篇》載𡇗、𡇗二字,亦曰義同駘字,是知𡇗、𡇗皆俗字也。”

“𡇗”不是無源之水,它跟“癡、駘、𡇗、𡇗”等上古早已出現的詞是同源詞。“癡”上古透母之部,《方言》卷十:“癡,駘也。”《說文》疒部:“癡,不慧也。”《晉書·王湛傳》:“湛初有隱德,皆以為癡。”“駘”上古定母之部,可指劣馬,《呂氏春秋·貴卒》:“所為貴驥者,為其一日千里也,旬日取之,與駘駘同。”比喻庸才,南朝宋王韶之《贈潘綜吳達舉孝廉書》:

“伊余朽駘，竊服懼盜。”“佻”上古喻母之部，《說文》人部：“佻，癡兒。从人，台聲。讀若駘。”上古有“嬾”，《說文》女部：“嬾，遲鈍也。从女，臺聲。”大徐本引《唐韻》：“徒哀切。”跟“憊”聲母略有不同，是不同的詞。

記錄“憊”的“呆”有可能是“𡵓”的訓讀，出現得很晚；但也可能是個會意字，從口、木，會口木訥而無言的意思，人癡呆則言語遲鈍。造字的結果，既跟“保”和“某”等為異體字，也跟“𡵓”等為異體字。相較而言，處理為訓讀最合適：“呆”記錄“𡵓”可能元朝已出現，記錄“憊”大約不早於明代。“𡵓”既然可以訓讀為“憊”，則“𡵓”的異體字“呆”也可以訓讀為“憊”。

（六）

“呆”這個字形分別是“保、某”等字的異體字，它還是為讀同“爺”的“呆”造的字，因此它是記錄多個詞的同形字，這種情況可以稱為多字同形現象。這種多字同形現象在三千年來的漢語文獻中頗不鮮見。其中“𡵓、呆”還有訓讀現象，“𡵓”和“呆”訓讀為“憊”，給研究同形字帶來挑戰。如何從複雜的用字現象中將同形字剝離出來，這是須要加以探討的問題。

二、屮

《說文》屮部：“屮，艸木初生也。象丨出形，有枝莖也。古文或以為艸字。尹彤說。讀若徹。”許慎揭示了“屮”字歷史上記錄了兩個字：一個是讀若徹的“屮”字，一個是用作“艸”的“屮”字。段玉裁在“屮”下注：“至於古文以‘屮’為‘艸’字……此則非屬依聲，或因形近相借，無容後人效尤者也。”

段氏為什麼說“屮”作“艸”字用是“因形近相借”？這是因為“屮”和“艸”本義各不相同，用到了因形求義；“屮”和“艸”古音相差甚遠，“屮”作“艸”用，不可能是音近假借，用到了因聲求形；“屮”和“艸”形近，因此可認為“屮”借作“艸”，從而斷定“屮”是借形。也有人認為“屮”是“艸”的省文，宋王觀國《學林》卷九“省文”條：“古文篆字多用省文，及變篆為隸，亦或用省文者，循古文耳……而《漢書·地理志》云：‘屮繇木條。’蓋‘草’字篆文為‘艸’，而‘屮’又其省文也。”這都是站在《說文》“艸”為正字的立場所作的探討。

“屮”讀若徹，和作“艸”字用，其實就是同形字，“屮”作“艸”字用，不必看作“艸”的省形：記錄“草”這個詞，可以造一個獨體的象形字“屮”，也可以造一個合體象形字“艸”。在這個意義上，“屮”和“艸”是異體字。

（一）

“屮”作草木初生講讀若徹，《說文》已經明言。《廣韻》丑列切：“屮，草初生兒。”此音

義在古書中暫未找到書證。

儘管沒有找到書證，但是《說文》的這個條目有形、有音、有義，我們應該相信許慎有來歷。這種用法說明，有些字在今傳文獻中難以找到例證，但是它們見諸古代重要辭書，對於研究同形字仍然有着重要作用，不能忽視。

(二)

“屮”作草木的“草”講，時間應該很早。《說文》說“古文或以爲艸字”，應有它的根據。黃天樹《說文解字通論》第四章《部首》（第72頁）：“屮……甲骨文作𠂔（《合集》15396反、27218），象一顆小草。”商承祚：“《石經·春秋經》：‘隕霜不殺屮’，艸之古文作屮。案：屮、艸本一字，初生爲屮，蔓延爲艸。”《荀子·富國》：“刺屮殖穀，多糞肥田，是農夫衆庶之事也。”楊倞注：“屮，古草字。”《楚辭·劉向〈九歎·遠逝〉》：“屮木搖落，時槁悴兮。”洪興祖補注：“屮，與草同。”

班固《漢書》作草木講大量用“屮”字，用了34次，大概是《漢書》有意使用一些“古文”吧，例如《禮樂志》：“屮木零落。”《地理志下》：“水中宜畜牧。”《蘇武傳》：“掘野鼠去屮實而食之。”顏師古注均云：“屮，古草字。”當然《漢書》中“草”字用得更多，一共有157次。至於《說文》中“草”的本字“艸”，一次也未見使用。戴侗《六書故》卷二十四：“屮……《漢書》徑以爲艸字。”已經注意到這種現象。

(三)

“屮”的這種同形現象，段玉裁說“屮”作“草”講是借形。他的意思是說，“屮”作“草”講不是借音，不是借義，只是借形。在漢字使用過程中，有沒有這種單純的“借形”現象，須要再研究。漢字使用過程中，有音借，即假借字，只是借已有漢字的字音和字形，不借字義。有義借，即訓讀字，只是借已有漢字的字義和字形，不借字音。段玉裁說有形借，他的意思是說，有的漢字只是借用已有漢字的字形，不借用其字音和字義。形借和同形字的含義不同。段玉裁的說法，等於提出了新的研究課題，但要作出充分論證。在漢字使用中，單純借形，不借音和義去記錄另外一個詞，這恐怕很難說得過去。

就這一例來說，“屮”作“草”講，跟作草木初生講的“屮”處理爲同形字是最好的，因爲“屮”作初生講，和作竹木講，詞義不同，讀音相差甚遠，不可能是假借和訓讀；將“艸”字寫作“屮”，跟“呆”字寫作“呆”，是同類的造字或用字現象，絕非孤例。草木初生的“屮”和作“艸”字用的“屮”，音義都有相當遠的距離，應處理爲同形字。

有的同形字沒有異體字，例如“姥”，它作女老稱，和作姥姥講都沒有異體字。有些有異體字，像上文的“呆”，它分別是“保、某”等字的異體字；當它讀同“爺”時，則沒有異體字。“屮”作草木初生講沒有異體字，作“草”講時跟“艸”是異體字。這種情況在文獻中的例子是大量的。

由於語言中作草木初生講的“屮”是個僻詞，因此人們可以造一個筆劃更簡單的“屮”來記錄“艸”字，而不至於在書面上引起混亂。後來，人們既不用“艸”，也不用“屮”，而是假借“草”字來記錄草木的“艸”。

三、冊

“冊”有楚革、所晏二切，這兩讀之間沒有語音關係，兩讀的字義都可以從“冊”的字形得到解釋，因此“冊”是個同形字。

(一)

“冊”字，《廣韻》只有楚革切：“冊，簡冊。《說文》曰：符命也。諸侯進受於王也，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此詞早已出現。甲金文已有“冊”字，先秦文獻多見，字形像簡冊，本義是書簡。紙張發明之前，簡冊是最重要的載體，以竹製成，編簡為冊。《書·多士》：“惟爾知惟殷先人，有冊有典。”這個音義至今都很常見。

唐韋承慶《靈臺賦》叶：冊、宅、伯、蹠、策、迹、僻、斥、隙、石、籍、敵，崔行功《贈太師魯國孔宣公碑》叶：革、麥、蹟、冊，《元曲選》關漢卿《竇娥冤》押皆來部，其中：“親蒙聖主差，端詳這文冊。”臧晉叔《音釋》：“冊，釵去聲。”這裏“冊”是入聲派入去聲。上面都是“冊”的楚革切一讀的證據。

(二)

“冊”又是“柵”字的異體字，見於《集韻》所晏切：“柵冊，編竹木為落也……亦省。”更早，《裴務齊正字本刊謬補缺切韻》（北京故宫博物院舊藏）訕韻所晏反：“冊，補破籬。”可見“冊”很早就用作“柵”字。據此說，讀所晏反的“冊”意思是將有殘破的籬笆修補起來。古書中，“柵”有編織柵欄的意思。《南史·程文季傳》：“秦郡前江浦通涂水，齊人並下大柱為柵，柵水中。”

這個“冊”既然收入韻書中，說明在實際語言中有一定的影響。儘管在傳世文獻中很難見到用例，但它應在中古以來特定的文化生活中大量使用，所以《裴務齊正字本刊謬補缺切韻》和《集韻》都有反映。《廣韻》具有規範性質，沒有收“冊”這一用法；而《集韻》收字，“務從該廣”，收了這一用法。後來“冊”的這一用法沒有行用開，這是因為它跟書冊的“冊”同形，而書冊的“冊”是個常用詞，為避免書面語交際的混亂，人們不用“冊”來記錄“柵”的所晏切一讀了。

(三)

讀所晏切的“冊”，《集韻》說是“柵”的省略；還有一種可能，它本身就是一個象形字，描摹柵欄的形狀。無論如何，它跟早已有之的“冊”形成同形字。只是前者認為“柵”作

“冊”是用字時省去偏旁，跟書冊的“冊”形成同形字；後者認為造字時造了一個“柵”的異體字，也跟書冊的“冊”形成同形字。

“冊”這個字形的楚革切和所晏切，讀音相差甚遠，沒有相通之處。就詞義來說，“冊”作“柵”用，跟書冊的“冊”不是同義詞。讀楚革切的“冊”作柵欄講，應是書冊的“冊”的滋生詞，跟讀所晏切的“冊”同義；這種用法的“冊”跟書冊的“冊”仍然寫成同一個漢字。在“柵”字條，我們還會論證，讀所晏切的“冊”是增刪的“刪”的滋生詞，這也證明所晏切跟楚革切沒有關係，它們來歷不同。因此，讀所晏切的“冊”跟讀楚革切的“冊”是同形字的關係。

同形字不管讀音，只是字形的偶同造成的，所以同形字的幾個讀音可以相同、相近，像椅柅的“椅”和椅子的“椅”是同音字，作木名講的“椅”跟椅子的“椅”讀音相近；也可以相差甚遠，例如“姥”的莫補切和讀同“老”字的那個音。楚革切的“冊”和讀所晏切的“冊”相差甚遠的兩讀為什麼能幫助我們辨認同形字？這是因為它的兩個讀音相差極遠，所以排除掉了假借、同源分化字的可能性，剩下的只有訓讀字和同形字。“冊”的兩讀不可能是訓讀關係，它們來歷不同，作柵欄講而讀楚革切的“冊”來自書冊的“冊”，讀所晏切的“冊”來自刪除的“刪”；而且讀所晏切的“冊”作“柵”字用，在字形結構上也能得到合理解釋。

四、柵

“柵”《廣韻》三讀：1. 楚革切：“柵，豎木立柵；又村柵。”2. 測戟切：“柵，村柵。《說文》曰：豎編木。”3. 所晏切：“柵，籬柵。”其中1~2為一組，3自成一組，兩組之間沒有語源關係。

(一)

1~2兩個讀音的“柵”，應該是簡冊的“冊”的滋生詞。1是詞義構詞，2是變韻構詞。古代簡冊都要編聯起來，而柵欄是竹、木、鐵條等做成的阻攔物，二者形成過程和外形相似，因此從“冊”滋生出“柵”，中古讀楚革、測戟二切。讀楚革切，跟“冊”讀音相同；讀測戟切，則韻母小變。

“柵”上古已出現，《說文》木部：“柵，編樹木也。从木从冊，冊亦聲。”許慎是將“柵”看作會意兼形聲字，說明許慎認識到“柵”來自“冊”。許慎時代的“柵”跟“冊”音同、音近，當時的“柵”字還沒有讀成元部的音。《莊子·天地》：“內支盈于柴柵。”《釋文》：“柴柵，楚格反，郭音策。”其中，“音策”跟“冊”同音，“楚格反”跟“冊”也音近。《後漢書·段熲傳》：“熲……乃遣千人於西縣結木為柵，廣二十步，長四十里，遮之。”這個“柵”李賢沒有作注，在隋唐時期，應讀同“冊”的音。